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併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NERG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集中競價減持股份計劃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宋海良

中國，北京  
2022年1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宋海良先生、孫洪水先生及馬明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樹雷先生、劉學詩先生及司欣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立新先生、程念高先生及魏偉峰博士。

\* 僅供識別

##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 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晓华先生持有公司 A 股股份 443,37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11%。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陈晓华先生个人自身资金需求，在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减持前提下，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1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0.0003%，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不超过 25%，且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减持期间公司若实施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事项，则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中国能建”）于近日收到高级管理人员陈晓华先生发来的《买卖公司股票前的书面通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陈晓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43,370	0.0011%	其他方式取得：443,370 股

注:陈晓华先生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100,000 股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葛洲坝”)股票,因中国能建换股吸收合并葛洲坝,所持有的葛洲坝股票按 1: 4.4337 转为中国能建股票。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陈晓华先生自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陈晓华	不超过: 110,000 股	不超过:25%	竞价交易减持, 不超过: 110,000 股	2022/1/26 ~ 2022/7/25	按市场价格	其他方式取得	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减持计划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自身资金需要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减持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